

##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1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。经确认，公司 3 名监事均收到会议通知。根据会议程序要求，3 名监事参与了会议表决并于 2 月 3 日前将表决票传真或送达本公司。表决票的汇总工作于 2 月 3 日在一名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的监督下完成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存、贷款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存、贷款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出租物业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出租物业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2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通过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中期票据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，分期发行，单笔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，发行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，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或置换贷款。

公司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需获得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，该事项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会议同意修订《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4 日